

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

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，于 2026年6月18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应出席独立董事 2 名，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2 名。本次会议经全体独立董事推举，由独立董事刘文华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，经征得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与会独立董事经过审议，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意向收购江苏慧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并签署<关于江苏慧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意向协议>的议案》

经认真审核，我们认为：若本次交易进展顺利，公司将取得江苏慧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权，有利于公司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，增强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、提升核心竞争力，有效维护上市公司股东的利益。我们同意公司本次《关于意向收购江苏慧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并签署<关于江苏慧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意向协议>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情况：2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安徽集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：刘文华 许立新

2026年6月18 日